

# 2023年度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要职责：

1、研究制定全县供销联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的改革和发展。

2、维护县供销联社及其属下各公司、基层社合法权益；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废旧物资、烟花爆竹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指导参与农业产业化结构调整和开发。

3、协调与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进行业务活动，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4、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属正科级，领导机构设1正2副3人，内设机构3个：办公室、财务股、业务股，其中：办公室2人、财务股3人、业务股2人。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 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7.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351.6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61.4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61.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461.44	<b>总计</b>	60	461.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1.44	46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4	5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4	5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7	2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1.69	35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6.99	19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149.09	14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7.90	4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70	15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70	15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6	40.3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6	4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5	1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2.91	22.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1.44	231.97	229.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4	56.27	1.2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4	55.52	0.71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7	28.85	0.71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5	0.00	0.55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5	0.00	0.5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1.69	128.49	223.2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6.99	128.49	68.5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149.09	128.49	20.6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7.90	0.00	47.9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70	0.00	154.7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70	0.00	154.7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6	40.36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6	4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5	17.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2.91	22.9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54	57.5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6	6.8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00	0.00	5.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351.69	351.69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36	40.3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61.4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61.44	456.44	5.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461.44	<b>总计</b>	64	461.44	456.44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56.44	231.97	224.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4	56.27	1.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4	55.52	0.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7	28.85	0.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2	17.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8.85	0.00
20808	抚恤	0.55	0.00	0.55
2080801	死亡抚恤	0.55	0.00	0.5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6	6.8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1.69	128.49	223.2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6.99	128.49	68.50
2160201	行政运行	149.09	128.49	20.6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7.90	0.00	47.9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70	0.00	154.7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70	0.00	15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6	40.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6	40.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5	17.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2.91	22.9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9
30101	基本工资	43.90	30201	办公费	6.27
30102	津贴补贴	50.2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6.3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2	30206	电费	0.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5	30207	邮电费	0.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30211	差旅费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6.8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8.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0.88		公用经费合计	1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第三部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总收入461.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61.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6.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9.09万元，下降56.3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550.75万元；二是农村电商及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电商本年减少项目支出91.16万元；三是房屋资产维护费用减少5.00万元，2022年是在一般公共预算核算，2023年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里核算；四是增加了2022年度单位奖补资金17.00万元；五是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完成验收支付项目尾款39.90万元，等原因导致下降56.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房屋资产维护费用增加5.00万元，2022年是在一般公共预算核算，2023年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里核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总支出461.4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61.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31.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0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在职人正员常退休，及社保保险费下调，导致其他社会保险费及医疗保险费缴费下降导致减少。

2. 项目支出229.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2.69万元，下降7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550.75万元；二是农村电商及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电商本年减少项目支出91.16万元；三是房屋资产维护费用减少5.00万元，2022年是在一般公共预算核算，2023年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里核算；四是增加了2022年度单位奖补资金17.00万元；五是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完成验收支付项目尾款39.90万元，等原因导致下降。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61.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6.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9.09万元，下降56.3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550.75万元；二是农村电商及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电商本年减少项目支出

91.16万元；三是房屋资产维护费用减少5.00万元，2022年是在一般公共预算核算，2023年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里核算；四是增加了2022年度单位奖补资金17.00万元；五是省级电子商务过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完成验收支付项目尾款39.90万元，等原因导致下降56.3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房屋资产维护费用增加5.00万元，2022年是在一般公共预算核算，2023年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里核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61.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6.4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7.74万元，增长27.2%；主要变动情况：一、增加了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149.70万元；二是增加省级电子商务过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完成验收支付项目尾款47.90万；三是增加了2022年度单位奖补资金17.00万元；四是农村电商及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电商本年减少项目支出95.00万元；五是在职人员正常退休减少了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15.29万元等原因导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年初预算开展工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4万元，下降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万元，下降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万元，下降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100%。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是公益一类非参公事业单位，县没有安排“三公”预算支出。本年度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全部是在公共经费里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是公益一类非参公事业单位，县没有安排“三公”预算支出。本年度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全部是在公共经费里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是公益一类非参公事业单位，县没有安排“三公”预算支出。本年度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全部是在公共经费里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是公益一类非参公事业单位，县没有安排“三公”预算支出。本年度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全部是在公共经费里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我单位是公益一类非参公事业单位，县没有安排“三公”预算支出。本年度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全部是在公共经费里支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2.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9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2.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224.4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4.7万元，单位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委托第三方机构（清远市康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经现场勘验、核查、核实状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调阅核实相关资料，监督项目资金使用状况，总体完成状况较好。

本部门本年度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绩效自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调阅核实相关资料，监督项目资金使用状况，总体完成状况较好。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自评报告：

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概况。

（一）工作基本情况。

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以来，连山政府高度重视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国家和广东省加快推进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要求，按照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有效衔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深度聚焦现代信息技术创新引领农村流通转型，夯实农村物流设施设备，健全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升级电商公共品牌，培育壮大农村市场主体，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探索数据驱动、直播带货、农旅结合、智慧物流等创新工作，构建普惠共享、线上线下融合、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畅通的农村现代流通体系。首期工作顺利通过考核并获评良好，二期工作将继续围绕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服务功能、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等四方面，有力有序开展农村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

1. 强化组织领导，积极推进项目实施。成立县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领导小组采取周调度、月通报、季观摩的工作机制定期调度各项示范创建工作进展情况。

2. 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坚持实用、节约原则，通过专业运营团队，统筹推进各类电商服务，根据交通、人口分布等因素，实事求是合理规划布局。电商服务站点实现镇、村级服务覆盖率达到100%以上。加强农村电商、产品、消费等数据处理和应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1) 升级农村电商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对县内农产品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网店经营体等进行了抖音、淘宝、京东等知名电商入驻、策划、运营等服务，围绕连山县域公共品牌“云上连山”在广州地铁3号线、5号线、21号线进行了打造推广和应用，同时为农产品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网店经营体提供了拍摄、运营、营销、直播带货等相关服务。全方位提供转型升级方案与运营指导，同时建立运营机制，制定了管理办法、企业入驻政策、企业入驻服务流程等相关制度，保障了聚集区的顺利有效运营和活动的开展，提高了我县涉农企业或电商经营主体农产品上行销售的积极性和实操能力。

(2) 打造电商直播产业园。依托丝苗米省级现代产业园三产融合展示厅打造了电商直播产业园，设立了网货直播区，为企业提供了现场品牌推广、网货销售的直播服务平台，对企业及个人提供了展销和直播区，提升本地特色产品的展示和产销对接功能。同时培育孵化了一批本地网红，并通过“本地网红+国内知名网红”组合，为本地农特产品提供了网货直播服务，进一步推动县域农产品品牌体系建设，充分利用网货直播中心营销直播“农旅结合”“品类融合”“品牌聚焦”等项目聚焦直播，把我县旅游和农产品上行进行了充分融合，在做好体系建设工作的同时，打造专属连山的亮点模式。

(3) 建设县域电商大数据中心。全面整合了我县电子商务、产业信息数据资源，打通了农产品市场、企业、农户的信息通道，建设“电商+物流”大数据监测信息中心，具备实时大数据动态监测功能；提供了电商发展、实时监测、统计、分析农产品的电商交易数据、物流收发信息等客观数据依据。

(4) 完善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根据各镇电子商务发展需求，建设了7个镇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站，植入了代购代销、快递收发、便民服务、人才培养、政策咨询等电子商务公共服务职能，同时配合县级电商服务中心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工作，指导管理村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点开展业务。

(5) 提升改造村级综合服务点。根据实际需求，改造升级村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点43个，其中选择人流、物流节点村建设了10个村级综合服务精品示范点，行政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点覆盖率达到87.7%，全面植入了代购代销、快递收发、便民服务、人才培养、政策咨询等服务功能，同时重点支持对已有镇级及村级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点进行了营收和收入保障提升。探索站点站长与企业订单合作模式，形成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模式，同时建立了动态管理机制，适时淘汰不能充分发挥效能的站点。

3. 健全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通过完善运营制度设计，对定单、数据、场地、车辆、人员、包裹、线路等要素进行全面整合，实现提速降费。建设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完善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提升“最后一公里”配送和站点可持续经营能力。

(1) 完善农村物流服务网络和末端配送网络建设。整合县域物流资源，建设农村电子商务物流信息管理中心，为各类物流信

息提供了录入、组织、维护、发布、查询、交流等服务。同时整合本地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等物流资源，实现了快递线路、信息、资源的共享，降低物流运营成本和消费者物流成本；同时强化县域农村物资下行配送和农副产品上行的物流服务能力，构建了以县级农村物流中心、镇村级电商物流服务站为依托的县镇村三级物流节点互联互通的农村物流服务网络，充分发挥了邮政、供销、快递等行业和企业的各自优势，明确分工、分区域、分环节加强合作，引导镇和村级服务站间的物流时效对流，从而贯通镇和村级服务站快件交互的死角，解决了“最后一公里”物流难题，降低物流消费成本，提高物流交互时效性，促进了农村各类物流资源及时高效调配。

(2) 加快智慧物流体系建设。已建设一个快递自动化分拣中转场和智慧物流信息化系统，其中包括了物流配送信息、物流配送信息管理、快递员管理、物流大数据系统和智慧可视化大数据调度管理中心。该系统具备对货物进行扫描、跟踪、查询、派送等信息一体化功能，支持由货物出发到客户签收的全程信息化远程监控。同时信息系统具备开放性接口，提供快递物流数据，供公共服务大数据中心智能对接。

(3) 加强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已开展冷链物流体系建设，通过加强鲜活果蔬农产品冷链物流、检验检测等设施建设，提高了鲜活果蔬农产品的物流和配送能力，已在县级物流中心配有不低于60平方米的冷库，且配有一辆以上的冷链物流配送车，保障了县镇村三级冷链物流配送。

(4) 打造镇村物流配送车队。采取了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的方式，整合并组建了一支外观标识统一、车辆标准统一、车辆

调度统一、信息服务统一、车辆管理统一的城乡配送专用车队，逐步建立以标准化配送车辆为主的物流配送车辆体系。

4. 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以促进农村流通现代化转型为目的，鼓励发展直营连锁、加盟连锁等经营模式，下沉供应链，提高农村品质消费供给，改善农村消费环境。

(1) 升级农产品行业区域公共品牌。重点升级“云上连山”区域公共品牌宣传和推广，培育了连山大米、高山茶叶、春桔、大肉姜、茶籽油、沙田柚等行业品牌，已完成一套农产品公共品牌的VIS视觉体系设计，并提供了一套县域农产品上行文案、定价、营销的全方位策划，同时指导12家以上企业进行区域公共品牌的使用。

(2) 完善农产品上行体系。

为提升电商助力连山农业生产等传统企业转型升级，激发当地农业及农村经济发展活力，拓宽连山农产品销售渠道，现已开设2家“连山特色农产品电商馆”，分别是京东“云上连山”特产馆、淘宝“云上连山”特产馆，通过线上销售，帮助农户将生产成果转化为经济收益，解决销售问题；2022年共开展线上直播带货、电商节9场，开展“促销助农”直播活动17场；2023年，为助力连山企业农产品销售，以连山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为牵头主体，邀请广东电台、电视主持人何浩鹏（鹏sir）、粤剧著名花旦李池湘等，通过“田间直播带货”方式，利用抖音、微信公众号网络平台和线上销售，据统计，2023年12月17日，共帮企业销售蔬菜3500单30000斤，有效拓宽蔬菜销路，带动农户增收；其次是邀请本土网红、乡村新闻官开展农产品常态化直播共7场，开展“促销助农”活动7次。通过举办线上线下直播带货、电商节会，充分发

挥线上线下优势，多元化拓宽了销售渠道，促进连山优质农产品信息流通，有效推动连山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为推动连山产业品牌化建设，构建完善农产品电商营销体系与电商供应链体系，推进连山农产品产业化升级转型，促进农业交流与合作，助推农业发展，积极组织企业参加产销对接会，2022年8月18日，带领连山农业企业参与第四届广州世界农业食品博览会，会上展示了连山大米、腐竹、茶叶、山茶油等20余类农产品，其中连山大米销售额达2万元，其它农产品累计销售高达10万余元；2022年8月26日，带领连山茶企参加2022中国（深圳）国际春季茶产业博览会，参展茶叶品种有20余款，产品销售额约5万余元；2022年8月26日-29日，积极组织连山涉农企业参加2022年广州市品牌农产品博览会，参展产品达30余款，产品销售额约6万余元。2023年共开展2场大型产销会，分别是广州市花都对口帮扶清远连山协作发展农特产品推介会、2023年全球高端食品及优质农产品（深圳）博览会，累计带动销售金额为6万余元。通过新华网、南方+等主流媒体报道，为连山特色品牌走出连山走向全国打下良好基础，加快了连山可持续发展，突出了优势产业，增强了连山造血功能，不断巩固了脱贫成效。截至2023年11月，农产品网络销售额占网络产品总额的比例约35.7%。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依托广州全国消费帮扶示范城市，第3届直播电商节及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工作，将连山农文旅营销广告“登”上广州地铁2号线、3号线、5号线、21号线等多条地铁线，把连山大米、欧家梯田、金子山生态旅游度假等作为宣传重点呈现在公众面前。通过在中秋假期前进行上线

地铁广告宣传活动，推动了“连山大米”销售，中秋假期出货同比增长60%，通过线上搜索“连山大米”等关键词流量也有较大增长。2023年12月底，再次将连山农文旅广告投放广州地铁，本次地铁广告将持续曝光365天。

为了让连山农文旅体品牌深入人心，积极探索“旅游+”新业态，扎实推进乡村建设，农业农村发展成效显著。2022年10月2日，由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牵头组织，邀请华南农业大学艺术学院20余名师生在连山黑山梯田现场演绎专门为连山壮瑶家香丝苗米创作的主题歌曲《壮瑶家香》，通过举办壮瑶家香稻田音乐会，奏响了连山乡村振兴的乐章，吸引了众多游客关注，也让连山农文旅体品牌深入人心，为乡村振兴添活力、强动力、添后劲。

为了重点推进连山特色农产品网上销售，现已协助11家企业入驻主流电商平台，主流平台分别是抖音小店、淘宝、趣农优品、建行善融商城等，通过入驻主流电商平台，农产品网络零售有较大幅度增长。

(3) 完善农产品质量认证和溯源体系。为促进连山农产品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农产品网货化等，引领连山农业标准化发展从而增强特色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围绕连山农产品开展“三品一标”质量认证及农产品检测，现已完成14家涉农企业农产品检测，产品累计11款，且在政府门户网公示入选企业名单；已为连山民族食品有限公司、清远金爵食品有限公司、连山鸿韵茶叶种植专业合作社完成了质量认证等相关工作。同时升级农产品溯源体系、围绕种植生产、采后处理、质量分级、包装配送等环节，实现了农产品“从田间到餐桌”全过程质量安全追溯，推进了生

产标准化、产品无害化和管理规范化的。

(4) 建立连山品牌营销管理中心。打造了连山县域公共品牌，制定了相应的准入规则、使用规范、管理制度，打造了多个农村产品品牌，同时加强了县域公共品牌农村产品的策划和设计，提档升级了多款农特产品，完善了公共品牌促进机制、品牌渠道机制、品牌宣传推广机制、品牌保护机制、信息引导机制及建立电商农村产品质量标准、分级标准和包装标准，对“标品”进行了网销。

5. 培育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电商培训注重实效性和转化率，定期回访培训对象，做好跟踪指导。开展各类型电商培训人次达1800人次以上，电商培训实现培训转化率（新孵化电商创业就业务工人员/参训人数）不低于1%。

(1) 电子商务基础与实操技能培训。对县镇村三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的负责人，涉农企业、合作社和电商从业人员，以及创业青年、返乡大学生、退伍军人、个体工商户等分类分级、因材施教，开展了基础与普及性培训、美工设计与新媒体运用实操培训、网店运营实操培训、电子商务高端人才培训，2022年共开展普及性培训33场，完成普及性培训1546人次；开展增值性培训4场，完成增值性培训152人次；2023年，共开展增值性培训13场，培训人次为871人；指导帮助11家本地企业、创客入驻了淘宝、抖音等主流平台，开设店铺64家，并持续跟踪服务；培育孵化本地10名网红达人入驻主流平台；已扶持连山网红6名，并持续不断的为当地农特产品提供网络直播服务，分别是王思胜，昵称：百万点心，粉丝数19万，活跃平台是快手、抖音；陈祖伟，昵称：铭师烧腊，粉丝数32万，活跃平台是快手、抖音；黄成连，昵称：

小丫头连儿，粉丝数9.7万，活跃平台是抖音；莫新勇，昵称：壮乡阿勇哥，粉丝数5.1万，活跃平台是抖音、优酷；覃翼，昵称：来桐酒庄，粉丝数3万，活跃平台是抖音；董耀豪，昵称：瑶大碗，粉丝数1万，活跃平台是抖音。

(2) 建设一支永不走的“电商筑梦”导师团队。通过“引进+本土化”的方式，由6人建立起一支具有“实践能力强、理论知识丰富、创新思维前沿、吃苦耐劳能力强”的扎根本土的高级电子商务人才队伍。已培养出5名农村“电商筑梦”培训导师团队，胜任普及型和增值型电子商务培训指导、策划包装、营销技能、电商实操、直播销售等培训服务；已完成淘宝、京东、拼多多开店一本通的相关培训资料。

(3) 建设电商人才培训基地。已在公共服务中心建设了人才培训基地，并对重点企业电商运营人员进行了培训，主要包括升级产品打造、销售网络建设、本地网红培养等电子商务运营的高级专题培训并授予结业证书，同时还带领不少于10名本地电子商务企业家、优秀电子商务从业者、镇村站点优秀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到当地先进的电子商务示范点参观学习先进的电子商务发展理念和技术，推动了我县农产品品牌和销售上行。

(4) 加强电商孵化与创业就业对接。已做好培训成果转化及跟踪服务，推动了创业就业。在本地甄选了20名电子商务创富带头人或电商涉农企业负责人予以了重点培养，辅导其开展电子商务创业并带领其参与各类电子商务节会；同时打造了本地电子商务创业标兵10人。

(5) 开设网络公开培训课程。已在微信公共服务平台开设网络免费公开电商课程，学习电商创业与经营的实操技能和基本方

法，实现了普及型公益性培训。

## 二、创建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一）工作组织情况（包括工作方案执行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分析。

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工作目标、主要内容等严格按照《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务院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关于开展2021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1〕38号），《商务部等17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商流通发〔2021〕99号）、《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公布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名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1〕88号）和《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2021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工作指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1〕100号）文件要求组织实施，一是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二是对项目进展、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进行了督促检查，并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清远康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考评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分析。

一是成立县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各成员单位明确职责，建成相互配合推进工作机制。县政府常务会议把示范创建工作作为常设议题，每半年至少听取一次汇报，领导小组采取周调度、月通报、季观摩的工作机制定期调度各项示

范创建工作进展情况，顺利推进。

二是接受省商务厅、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纪委等各级部门不定期对综合示范区建设进行检查督导，日常及时向市商务局报送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示范工作情况、项目存在问题、项目整改情况等资料。

三是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设的“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专栏，及时公开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政策措施、项目建设招标内容、开展活动等方面的情况，接受审计、党风政风和社会监督。

四是强化监督管理，加强与项目承建单位的沟通。通过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项目进行考评验收，包括中期验收和最终验收，针对聘请第三方考评反映了项目存在问题，项目运营方开展验收资料沟通会，针对资料存在问题进行补充、整改。电子商务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聘请第三方提出工作要求，委托其严格审核验收资料并重点审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确保示范县项目资金使用合规、安全，发挥项目的实际效应。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广州趣乡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投标形式中标实施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等内容；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投标形式中标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等内容。

#### 1.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组织涉农企业进行农产品产销对接。为推动连山产业品

牌化建设，构建完善农产品电商营销体系与电商供应链体系，推进连山农产品产业化升级转型，促进农业交流与合作，助推农业发展，积极组织企业参加产销对接会，2022年8月18日，带领连山农业企业参与第四届广州世界农业食品博览会，会上展示了连山大米、腐竹、茶叶、山茶油等20余类农产品，其中连山大米销售额达2万元，其它农产品累计销售高达10万余元；2022年8月26日，带领连山茶企参加2022中国（深圳）国际春季茶产业博览会，参展茶叶品种有20余款，产品销售额约5万余元；2022年8月26日-29日，积极组织连山涉农企业参加2022年广州市品牌农产品博览会，参展产品约30余款，销售额约6万余元；2023年全球高端食品及优质农产品（深圳）博览会，累计带动销售金额为6万余元。通过新华网、南方+等主流媒体报道，为连山特色品牌走出连山走向全国打下良好基础；加快了连山可持续发展，突出了优势产业，增强了连山造血功能，不断巩固了脱贫成效。

（2）依托广州全国消费帮扶示范城市，第3届直播电商节及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工作，将连山农文旅营销广告“登”上广州地铁2号线、3号线、5号线、21号线等多条地铁线，把连山大米、欧家梯田、金子山生态旅游度假等作为宣传重点呈现在公众面前。通过在中秋假期前进行上线地铁广告宣传活动，推动了“连山大米”销售，中秋假期出货比往年增长60%，通过线上搜索“连山大米”等关键词流量也有较大增长。2023年年底，再次将连山农文旅广告投放广州地铁，本次地铁广告将持续曝光365天。

（3）为了让连山农文旅体品牌深入人心，积极探索“旅游+”新业态，扎实推进乡村建设，农业农村发展成效显著。2022年

10月2日，由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牵头组织，邀请华南农业大学艺术学院20余名师生在连山黑山梯田现场演绎专门为连山壮瑶家香丝苗米创作的主题歌曲《壮瑶家香》，通过举办壮瑶家香稻田音乐会，奏响了连山乡村振兴的乐章，吸引了众多游客关注，也让连山农文旅体品牌深入人心，为乡村振兴添活力、强动力、添后劲。

(4) 连山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承办方广州趣乡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发挥电商企业优势，分别在抖音、淘宝、微信小程序开通了“趣农优品”购物平台，帮助连山农产品拓宽销售渠道，切实将农户的生产成果转化为经济效益。

(5)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以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为载体，设立运营了两家“云上连山”特产馆，馆内汇集连山各镇优质农产品，通过“展厅展示+多媒体信息技术+线上线下销售”的运营模式，着力打造连山优质农产品“出村进城”一体化展销平台，进一步拓宽农副产品销售渠道，促进本地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为农户实现“小农户”和“大市场”的有效对接。

(6) 联合广州对口帮扶清远指挥部连山工作队、花都区驻镇帮扶工作组花都区共同举办了“云上连山”年货节，此次“云上连山”年货节直播活动，一小时突破200万人次，整个直播活动累计点击量、观看量超500万人次，其中腐竹、生姜、大米等农特产品销量达到20余万元。同时联合清远日报开展云上连山“双十一”农特产品电商节，观看量超200万人次，各类农产品销售额达10万余元，销量可观。

(7)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以“农文旅体康”融合高质量发展为抓手，大力宣传我县今年来在“农文旅体康”融合高质量发展取得的丰硕成果，以全新的视角和形式展示连山特色魅力，推介我县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提升文化旅游知名度、美誉度和品牌形象。举办了2023年连山首届“农文旅体康”短视频摄影大赛，收录了优质短视频80余个，同时持续为连山网红团队打造影响力，为连山农文旅品牌代言，着力打造连山本土网红。

(8) 自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在我县落地以来，县委、县政府将其作为推动“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重要抓手，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深入研究与部署。县级部门与乡镇紧密配合，齐心协力，共同推进电商发展，围绕清远五大百亿农业产业，聚焦农文旅体康融合高质量发展，大力培养电商人才，共同促进民族地区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为壮大县域经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我县成功举办了“全国首届少数民族地区（广东连山）电商人才公益大培训活动”，吸引了来自全国各地的400余名学员报名参加。这次培训充分挖掘了电商的巨大潜力，激发了其聚人气的能量，成功打造出具有壮瑶特色的全国民族地区电子商务品牌。此外，结合全国少数民族地（广东连山）电商人才公益大培训活动，举办了“云上连山”电商直播带货PK赛，通过直播带货PK赛，带动连山农产品销售约5万余元。这些举措有力地推动了自治县县域经济的高质量发展，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了连山贡献。

## 2. 项目效率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公布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名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1〕88号）设定的建设目标和阶段性进度安排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受疫情等各因素的影响，无法展开电商人才培养，导致部分工作实施受阻，疫情稳定后，迅速开展较为滞后的项目，充分体现了项目实施的效率性。

3. 项目有效性分析。项目利用我县具有优势的资源及建设基础，有针对性的实施内容，有效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通过搭建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有免费的培训场所、培训设备，有组织电商基础培训的能力；为特色农产品提供免费展示、销售服务；为电子商务市场主体提供免费摄影、美工服务、组织农产品统一推广、指导特色农产品品牌建设，建立产品溯源体系和冷链系统；开展电子商务人才培养，举办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和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促进农产品上行，加强了电商业宣传，促进电商企业间的合作，营造良好的电子商务发展氛围；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培训和农产品上行的创建工作。

#### （1）促进农村产品上行

一是通过开展企业调研走访工作，走访了连山23家涉农企业，摸清了我县农村产品的生产和电商销售情况，已建立完整的工作台账，为后期促进农产品上行提供依据。

二是通过整合“益农信息平台”，建设我县农产品溯源体系，实现一品一码，累计推动11家涉农主体产品加入溯源体系，其中农业龙头企业3家，目前建设有镇村级益农信息社标准社、运

营社共73家，已验收通过71家。连山已完成7个镇级数字示范社、40个村级运营社和26个益农社标准社的站点建设工作，连山益农信息社县级运营中心的建设运营，标志着信息进村入户工作全面推进，为解决信息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三是运营“云上连山”抖音号，通过视频、文章、直播带货等形式带动本地农产品销售。通过官方媒体报道，协助发布20多次宣传报道，曝光量累计超过300万人次，显著提升了连山本土优质农产品的知名度。

四是以“云上连山”区域公共品牌为抓手，建立2个县电商扶贫展示专区，汇集连山7个镇的农副产品，招募入驻企业达到12家，推动100多个特色农产品进入珠三角市场。在广州、深圳等地举办了3场产销对接会，为本地区农产品生产、销售，形成农产品全产业链有效链接，打通了销售渠道，提升了销售额。

## （2）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

一是有免费的培训场地，内含办公室、农产品展示厅、直播间、培训室、会议室等功能室间，配备了培训设备。围绕农村电商领域为创业者免费提供培训、农产品展示、销售服务、免费摄影、美工等一条龙服务。以满足“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培训体验服务”四类服务为基本要求，累计进行相关服务100多次，为电商创业者提供全方位、便捷的服务。

二是重点打造典型案例，形成示范效益。培育带动了3家涉农企业走上电商销售之路，通过打造“云上连山”区域公共品牌，开展线上线下推广活动，提供农产品销售，助力脱贫致富。

三是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训。在电商培训方面：一是依托县、镇、村三级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实体场所，以政府引导、企业

主导的模式开展电子商务培训工作；二是通过集中培训、培训进村、游学培训等形式，先后开展各项培训课程，参加培训人数为2569人次。

####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 (1) 出台相关政策文件，确保项目持续运行发展。

为确保项目实施实现可持续发展，全面实施包括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等内容，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务院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关于开展2021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1〕38号），《商务部等17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商流通发〔2021〕99号）、《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公布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名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1〕88号）和《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2021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工作指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1〕100号）等政策文件，我县出台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创建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山府办发〔2021〕18号）、《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创建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2023-2024年）工作方案的通知》（山府办发〔2023〕5号）工作方案，合力推动我县农业产业和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

(2) 通过项目的实施，营造电子商务发展氛围，基本完善和建立电商人才沟通机制，构建了一套为连山量身订做的农村电商培训体系和产品营销体系，通过平台聚力，企业聚集，形成了良

好的农业产业供销一体化闭环生态圈。

## （二）项目成果亮点。

1. 电视媒体大力宣传优质产品产业。项目大力推进我县主导农产品品牌宣传，推广“云上连山”区域公用品牌，相关电商农产品在人民日报、南方+、新华网、触电新闻、新快报、清远+、农财网、今日头条等媒体报道宣传。

### 2. 完善县村镇三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

国家在市场化运营的前提下，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着力推进农村电商发展，支持由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乡镇电子商务服务站、县级电子商务服务站共同组成的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体系的建设，促成农村实现全面小康。

（1）选拔优秀站长。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技能培训、业务培训、外出学习等方式，使选拔的50个站长基本掌握电商运营、直播、短视频拍摄、快递物流管理、便民服务等业务基础知识。

（2）创新运作模式。在乡村振兴服务的过程中，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程山投资有限公司创新了一套“公司+电商服务站+合作社+农户”的运作模式。

（3）入农户宣传。向村民宣传服务站各项功能、电子商务行业相关资讯，提供农村电子商务普及培训，培育农村群众网上购物、商品销售、购买服务等习惯。

（4）公司负责网上代购代销业务。帮助村民网上购物，并协助解决购物过程产生的纠纷等问题。公共服务中心组织村级服务站收集当地特色农产品，汇总后对外发布信息、销售。

（5）服务站开展便民服务。公司为每个农村服务站配备了电

脑、办公桌椅、货架等基础设施设备，服务站负责为村民提供代买代卖产品、代收代发快递、便民服务、人才培养等服务。

(6) 服务站助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在电子商务服务站的完善过程中，协助永和镇上草村龙宣政、小三江镇三联村李之阳、太保镇肖霞、永和镇向阳村唐兴怀、太保镇旺洞村朱爱小等服务站与村民签订订单农业，结盟发展产业。充分发挥服务功能，帮助各服务站做产销对接，大力发展小黄姜、黄豆、蔬菜、辣椒和水稻等种植业。如今的电商服务站已经成为了最贴近村民的电商普及功能区，是最贴近农村生活的关键环节，在为农民提供电子商务基础服务、方便农民生产生活、促进农村消费的同时，带动了农村的产品销售，促进了农民经济的增收，传播了先进的电子商务理念，培养了村民的电子商务习惯。据统计，连山50个服务站共计带动村民发展产业超过1000户，年产值超过一个亿。

3. 完善农村物流配送体系。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的普及，越来越多的村民加入了网购的行列，网销农产品也成为了村民们致富的一种趋势。但在一些偏远山村，由于快递不进村，村民们面临着农产品难寄出，网购商品难收到的窘境。因此，如何让快递进村，实现村村通快递，成为了相关部门亟待解决的一个问题。为解决偏远村庄末端配送的难题，连山县委、县政府在2020年中央出台文件“有效开发农村市场，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支持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等延伸乡村物流服务网络，加强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推动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精神的指示下，结合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从整合全县快递配送路线到建设县镇村三级物流体系，为打通连山物流的“最后一公里”、开创连山电商发展的新局面不懈努力。

### (1) 建设县镇村三级物流体系。

我县不断加大电商物流下沉体系建设，通过建设物流分拣共配中心、开设村级快递服务站等举措，启动全县7个镇级、43个村级电商服务站建设。由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管理，在连山中通、申通、圆通、百世汇通、韵达、极兔等快递物流共同参与下，仓储物流共配中心2022年8月正式运营。镇一级村一级建设的电商服务站整合了全县快递，集中一个窗口对外多站合一。镇一级由各快递公司维持原状配送，村一级的快递由全县快递配送到物流中心，再由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分南北路线配送，配送过程中又将各服务站寄件收到物流中心，再分配到各快递进行寄出。

全县快递量预估从原来的5万件/月增长到10万/件，自政策落实以来，2022年5月至2023年11月，共发送下行件数1045453件；上行件数15516件；发放物流补贴519884.3元。

### (2) 物流配送体系完善成效。

①2022年入驻物流中心的各大快递每月利润突破5万，较去年每月3万的利润同比增长了80%。

②物流中心盈利每月突破30万元。各快递每天到件2000件，较去年同一时期增长率达100%。

③此前上帅镇、梅洞村、永梅村等偏远地区的村民取件需支付2-5元不等的额外取件费用，而现在所有快递不仅能够免费取件还能配送到村，提高了村民收件效率。

④不仅大大降低了快递物流公司的单独租赁仓库店面的物力成本，而且减少了聘请镇一级快递人员的人力、车辆和分拣成本，实现了连山县电商服务站站长每月增加1000-8000元不等的利

润。

⑤实现电商物流配送服务各乡镇行政村覆盖率达100%，开创了连山电商发展的新局面。

4. 举办农村电商创新创业大赛。发展农村电商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是激发释放农村电商在扶持就业、吸纳就业、脱贫增收的重要举措。为加快连山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在大力推进大众创业和万众创新、在开辟农产品畅销新途径和活跃农村消费市场方面，以培育优秀农村电商带头人支持涉农企业开展网上营销为工作重点，近年来开展了2022年农村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

5. 举办全国少数民族地区（广东连山）电商人才公益大培训。

自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在我县落地以来，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2023年11月26日至28日，我县举办盘王期全国少数民族地区（广东连山）电商人才公益大培训，活动共计104名学员，其中吸引远至江苏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和省内60余名外地学员到连山，各地少数民族地区和连山的代表们成立了少数民族电商联盟，以联盟为纽带推动各少数民族地区紧密联合，共谋电商新发展。接下来，将总结好此次活动的经验做法，继续举办全国少数民族地区（广东连山）电商公益大培训，结合连山少数民族特色节庆，以“春、夏、秋、冬”四季为周期，每个季节举办一次培训活动，久久为功，推动民族地区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自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

目启动至今，通过对7个镇、49个行政村进行实地调研考察，并根据服务站建设要求，现阶段共建设了7个镇级、43个村级服务站点。其中大旭村，东风村、鹿鸣村，三才村，联合村、连官村六个行政村因位置较特殊，行政村之间间隔距离相差1-2公里，未建成服务站点，故通过其他站点进行服务覆盖。具体覆盖情况如下：大旭村、联合村由三水口村进行服务覆盖，东风村由高莲村覆盖，鹿鸣村和三才村由小三江镇镇级站点进行服务覆盖，连官村由上帅镇级站点进行服务覆盖。

### （一）主要经验做法。

2021年项目实施以来，我县高度重视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经过不断地探索和发展，获得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其构建了创新性的党建+政府+国企+服务商运营模式。通过打造“五个一”，即培育一支电商党员团队，打造一批农产品品牌，完善一个物流配送体系，顺畅一个农产品上行体系，培育一批农村电商从业人员，形成可借鉴推广的农村电商运营模式，推动乡村人才振兴，真正实现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的美好目标。

一是组建电商党员团队，加强党建引领作用。以党建引领培育连山农村电商发展先锋，通过头雁引育、搭台筑巢、产业孵化等措施，开展县镇村三级基层党政干部电商专题培训，将电商业务列入农村党员干部培训重要内容，从党员之中培育一批农村电商创业优秀带头人，示范带动群众投身电商产业，充分发挥党建对电商发展的引领作用，推动党建与电商深度融合，探索“党建+电商”新模式。

二是打造“云上连山”区域品牌，做大做强少数民族地区名

特优产品。注册“云上连山”区域公共品牌，聚焦连山少数民族特色农产品，联合南方+、连山融媒体中心等媒体资源，通过针对性报道，扩大品牌声誉，提高品牌的知名度和可信度；通过搭建数字化小程序平台、开设“云上连山”新媒体账号、发布区域品牌团队标准联合商贸流通企业及生产企业进行区域品牌推广应用，促进电商与产业资源的精准对接；设立运营两家“云上连山”特产馆，馆内汇集连山各镇优质农产品，通过“展厅展示+多媒体信息技术+线上线下销售”的运营模式，着力打造连山优质农产品“出村进城”一体化展销平台，进一步拓宽农副产品销售渠道。“云上连山”区域品牌发挥互联网在推进少数民族地区三农发展、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为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打造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

三是完善农村物流配送体系，打通农村物流“最初、最后一公里”。连山依托县级物流园+镇村电商服务站等，整合益农信息社、“E网兴农”农村电商示范站等资源，建设县镇村三级电子商务仓储物流服务网络。在连山多家快递物流共同参与下，建设县农村电商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升级改造7个镇级物流中转站，设立43个行政村级服务点，再引入智慧物流系统，将镇村快递物流件共用物流车分南北两条线配送，实现物流线路覆盖全部乡镇、部分行政村和乡（镇）村级服务点，打通农村物流“最初、最后一公里”，并实现从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到村级服务站点快递配送“48小时内到达”、村民取件全免费。

四是顺畅农产品上行体系，创新农产品产销服务。以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为载体，成功建立了2个电商扶贫展示专区，与国内主流电商平台合作运营“云上连山”特产馆，宣

传、展示、销售本地特色产品，积极组织本地农产品进驻“云上连山”抖音小店、淘宝“云上连山特产馆”等电商平台，优选符合平台标准的优质农产品上架销售；依托淘宝、抖音等主流社交电商平台，开展多样化的营销宣传，带动农产品销售；在广州、深圳等地举办多种形式产销对接会，开拓营销渠道，实施电商品牌扶贫项目，推动消费扶贫对接；在连山举办了“云上连山”年货节、云上连山“双十二”农特产品电商节等大型产销对接活动，培育壮大农产品进城流通主体。

五是构建农村电商人才精准培育体系，为乡村振兴“造血蓄能”。从精准选拔、精准培训、精准扶持、精准带动，培育了一批农村电商就业创业人才。先是深入调查研究，选拔电商潜力人才，到精准规划教学，将培训对象分层级、分类型明确培育目标要求，制定培训计划，再到强化跟踪服务，为培训学员提供产地等资源支持，促进学习成果的有效转化；通过举办创新创业大赛，以挖掘潜力、激励创新的方式，营造连山电子商务发展氛围，完善和建立电商人才沟通机制。连山积极搭建农村人才精准培育体系，以解乡村振兴人才之“渴”、能力之“困”，提升农村电商人才核心竞争力，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 （二）保障措施。

（1）提高认识，积极主动作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是由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和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联合开展，旨在推动农村电子商务深入发展，进一步完善优化农村市场体系，促进农村流通现代化，助力乡村振兴。县有关单位发挥部门的优势，为创建工作出谋划策。各镇政府充分调动

整合当地资源，在电商氛围营造、人才培养、农特产品品牌挖掘培育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 加强协调，定期召开会议。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涉及面广、事务繁杂，各成员单位间加强沟通、密切配合，且安排1名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并指定专门人员负责工作的跟进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强化组织协调，每两个季度至少组织召开1次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研究解决综合示范工作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3) 强化监管，保障项目实施。县财政局对申请资金的材料进行审核把关，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管，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合法合规。县纪委监委加强对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监督检查，对存在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的单位和个人实施问责，为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 (三) 存在问题。

1. 企业品牌化意识薄弱。针对区域品牌建设对县域企业品牌的发展缺乏了解，同时缺少相应的部门进行统一规划与统筹。

2. 农村电商物流基础差。目前许多企业及农户仍对农产品上行缺乏相应的了解，在销售过程中存在物流价格高、不便捷等问题。

3. 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是一项体系建设工程，在区域公用品牌管理、产品标准化、电商扶贫车间SC证照审批等方面需要各部门支持。

4. 农村电商培训人员组织困难。目前的培训工作组织开展相对较难，存在招生困难、覆盖面窄等问题，需要农业、妇联、残联、团委积极参与培训的组织。

#### （四）后续工作计划。

1. 发挥项目组织、引领、监督作用，积极推进项目进展，推动相关实施企业加快完成项目全部工作绩效内容，利用短视频平台、连山电商微信群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大力宣传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各项举措，不断提升全县电子商务影响力，发挥电商服务中心、商会等民间组织的桥梁作用，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实现项目可持续发展。

2. 结合项目已完善和建成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人才培养体系，加大对示范企业及电商投资创业者扶持力度，通过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助力脱贫、挖掘潜力、激励创新的模式，全面推进我县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创建工作。

3. 继续做好“云上连山”区域公共品牌的推广宣传、农产品上行、电商扶贫、电商人才培养等工作。

4. 整改服务站建设运营。对村级站负责人开展日常走访收集信息。对未能正常营业开门的服务站进行撤点更换，处理好善后问题。对服务站运营管理进行盘点，对损耗物资及时保修，对闲置物资重新分配。

#### 五、项目自评工作情况。

我县重视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创建工作，严格按照《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考评指标体系》搜集好基础数据资料，资料的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主要围绕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作为中心，一方面整理了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政府出台的政策文件、印发的方案以及有关资料，另一方面整理了公开招投标项目运营方各项创建内容的情况资料。为确保资料真实性，既要求项目运营方提交资料真实

性的承诺函，又聘请了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专家组对资料进行审核和现场检查，并要求出具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三方验收报告，确保各项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